

《菩提道次第廣論科判表》

初歸敬頌及略述本論之重要

次開為四門

甲一、為顯其法根源淨故，開示造者殊勝

乙一、圓滿種中受生事理

乙二、其身獲得功德事理

丙一、知見廣博獲教功德事理

丙二、如理修行獲證功德事理

乙三、得已於教所作事業

丙一、於印度所作事理

丙二、藏中所作事理

甲二、令於教授起敬重故，開示其法殊勝

乙一、通達一切聖教無違殊勝

乙二、一切聖言現為教授殊勝

乙三、易於獲得勝者密意殊勝

乙四、極大罪行自趣消滅殊勝

甲三、如何說聞二種殊勝相應正法

乙一、聽聞軌理

丙一、思惟聞法所有勝利

丙二、於法法師發起承事

丙三、正聽軌理

丁一、斷器三過

丁二、依六種想

乙二、講說軌理

丙一、思惟說法所有勝利

丙二、發起承事大師及法

丙三、以何意樂及加行而說

丙四、於何等境應說不說所有差別

乙三、於完結時共作軌理

甲四、如何正以教授引導學徒之次第

乙一、道之根本親近知識軌理

丙一、令發定解故，稍開宣說

丁一、所依善知識之相

丁二、能依學者之相

丁三、彼應如何依師之理

戊一、意樂親近軌理

- 己一、總示親近意樂
- 己二、特申修信以為根本
- 己三、隨念深恩應起敬重
- 戊二、加行親近軌理
- 丁四、依止勝利
- 丁五、未依過患
- 丁六、攝彼等義
- 丙二、總略宣說修持軌理
- 丁一、正明修法
 - 戊一、正修時應如何
 - 己一、加行
 - 己二、正行
 - 庚一、總共修法
 - 庚二、此處修法
 - 己三、完結
 - 戊二、未修中間應如何
- 丁二、破除此中邪妄分別
- 乙二、既親近已如何修心次第
- 丙一、於有暇身勸取心要
 - 丁一、正明暇滿
 - 戊一、閒暇
 - 戊二、圓滿
 - 丁二、思其義大
 - 丁三、思惟難得
- 丙二、如何攝取心要之理
 - 丁一、於道總建立發決定解
 - 戊一、三士道中總攝一切至言之理
 - 戊二、顯示由三士門如次引導之因相
 - 己一、顯示何為由三士道引導之義
 - 己二、如是次第引導之因相
 - 庚一、正明因相
 - 庚二、所為義
 - ．．．．丁二、正於彼道取心要之理
 - 戊一、於共下士道次修心 (續)
 - 戊二、於共中士道次修心 (續)
 - 戊三、於上士道次修心 (續)

(續) 戊一、於共下土道次修心

己一、正修下土意樂

庚一、發生希求後世之心

辛一、思惟此世不能久住憶念必死

壬一、未修念死所有過患

壬二、修習勝利

壬三、當發何等念死之心

壬四、修念死理

癸一、思決定死

癸二、思惟死無定期

癸三、思惟死時除法而外餘皆無益

辛二、思惟後世當生何趣，二趣苦樂

壬一、思惟地獄所有眾苦

癸一、大有情地獄

癸二、近邊地獄

癸三、寒冷地獄

癸四、獨一地獄

壬二、旁生所有眾苦

壬三、餓鬼所有眾苦

庚二、依止後世安樂方便

辛一、趣入聖教最勝之門淨修歸依

壬一、由依何事為歸依因

壬二、由依彼故，所歸之境

癸一、正明其境

癸二、應歸依此之因相

壬三、由何道理而正歸依

癸一、知功德

子一、佛功德

子二、法功德

子三、僧功德

癸二、知差別

癸三、自誓受

癸四、不言有餘而正歸依

壬四、既歸依已所學次第

癸一、攝分中出

癸二、教授中出

子一、別學

丑一、遮止應學

丑二、修行應學

子二、共學

辛二、一切善樂所有根本發深忍信

壬一、思總業果

癸一、正明思總之理

癸二、分別思惟

子一、顯十業道而為上首

子二、抉擇業果

丑一、顯示黑業果

寅一、正顯示黑業道

寅二、輕重差別

卯一、十業道輕重

卯二、兼略顯示具力業門

寅三、此等之果

丑二、白業果

寅一、白業

寅二、果

丑三、業餘差別

壬二、思別業果

癸一、異熟功德

癸二、異熟果報

癸三、異熟因緣

壬三、思已正行進止之理

癸一、總示

癸二、特以四力淨修道理

己二、發此意樂之量

己三、除遣此中邪執

(續) 戊二、於共中士道次修心

己一、正修意樂

庚一、明求解脫之心

庚二、發此之方便

辛一、由於苦集門中思惟

壬一、思惟苦諦生死過患

癸一、顯示四諦先說苦諦之意趣

癸二、正修苦諦

子一、思惟生死總苦

丑一、思惟八苦

丑二、思惟六苦

丑三、思惟三苦

子二、思惟別苦

丑一、三惡趣苦

丑二、人苦

丑三、非天苦

丑四、天苦

寅一、欲天三苦

寅二、上二界粗重苦

壬二、思惟集諦流轉次第

癸一、煩惱發生之理

子一、正明煩惱

子二、如何生起之次第

子三、煩惱之因

子四、煩惱過患

癸二、彼集業之理

子一、正明所集之業

丑一、思業

丑二、思已業

子二、如何集業之理

癸三、死歿及結生之理

子一、死緣

子二、死心

子三、從何攝煖

子四、死後成辦中有之理

子五、次於生有受生道理

辛二、由於十二緣起思惟

壬一、支分差別

壬二、支分略攝

壬三、幾世圓滿

壬四、此等攝義

己二、彼生起之量

己三、除遣於此邪執分別

己四、抉擇能趣解脫道性

庚一、以何等身滅除生死

庚二、修何等道而為滅除

(續) 戊三、於上士道次修心

己一、顯示入大乘門唯是發心

己二、如何發生此心道理

庚一、由依何因如何生起

庚二、修菩提心次第

辛一、七種因果教授

壬一、於其漸次令發定解

癸一、開示大乘道之根本即是大悲

癸二、諸餘因果是此因果道理

壬二、如次正修

癸一、修習希求利他之心

子一、引發生起此心所依

丑一、於諸有情令心平等

丑二、修此一切成悅意相

子二、正發此心

丑一、修慈

丑二、修悲

丑三、修增上意樂

癸二、修習希求菩提之心

癸三、明所修果即為發心

辛二、寂天教授

壬一、思惟自他能換勝利及不換過患

壬二、若能修習彼心，定能發生

壬三、修習自他相換法次第

癸一、除其障礙

癸二、正明修法

庚三、發起之量

庚四、儀軌受法

辛一、未得令得

壬一、所受之境

壬二、能受之依

壬三、如何受之軌則

癸一、加行儀軌

子一、受勝歸依

丑一、莊嚴處所，安布塔像，陳設供物

丑二、勸請歸依

丑三、說歸依學處

巳一、法施

巳二、無畏施

巳三、財施

午一、實捨財施

未一、捨財道理

申一、惠施何田

申二、何心惠施

申三、如何行施

申四、施何等物

酉一、略示應捨不應捨物

酉二、廣釋

戌一、廣釋內物可捨不捨

戌二、廣釋外物可捨不捨

亥一、不捨外物道理

亥二、惠施外物道理

未二、若不能捨當如何行

未三、習近對治布施障礙

午二、唯意樂施

卯四、此等略義

寅二、學習持戒

卯一、尸羅自性

卯二、趣入修習尸羅方便

卯三、尸羅差別

辰一、律儀戒

辰二、攝善法戒

辰三、饒益有情戒

卯四、修尸羅時應如何行

卯五、此等攝義

寅三、學習忍辱

卯一、忍之自性

卯二、趣入修忍之方便

卯三、忍之差別

辰一、耐怨害忍

巳一、破除不忍怨所作害

午一、破除不忍障樂作苦

未一、顯示理不應瞋

申一、觀察境

申二、有境

申三、所依瞋非應理
未二、顯示理應悲愍
午二、破除不忍障利等三作毀等三
未一、破除不忍障譽等三
申一、思惟譽等無功德之理
申二、思惟有過失之理
申三、故於破此應當歡喜
未二、破除不忍作毀等三
巳二、破除不喜怨家富盛喜其衰敗
辰二、安受苦忍
巳一、必須安受苦之理
巳二、引發此之方便
午一、有苦生時破除專一執為不喜
午二、顯示其苦理應忍受
未一、思惟苦之功德
未二、思惟能忍眾苦難行之功德
申一、思解脫等諸大勝利
申二、思能遮止無量大苦所有勝利
未三、從微漸修無難之理
巳三、處門廣釋
辰三、思擇法忍
卯四、修忍時如何行
卯五、此等攝義
寅四、學習精進
卯一、精進自性
卯二、趣入修習精進方便
卯三、精進差別
辰一、正明差別
巳一、擐甲精進
巳二、攝善法精進·
巳三、饒益有情精進·
辰二、發生精進之方便
巳一、捨離障礙精進違緣
午一、明所治品
午二、修斷彼之方便
巳二、修積順緣護助資糧
午一、發勝解力
午二、發堅固力

午三、發歡喜力

午四、暫止息力

巳三、依上二緣發勤精進

巳四、由此身心堪能之理

卯四、正修行時應如何修

卯五、此等攝義

寅五、學習靜慮

卯一、靜慮自性

卯二、修彼方便

卯三、靜慮差別

卯四、正修彼時應如何行

卯五、此等攝義

寅六、般若道理

卯一、慧之自性

卯二、生慧方便

卯三、慧之差別

辰一、通達勝義慧

辰二、通達世俗慧

辰三、通達饒益有情慧

卯四、正修慧時應如何行

卯五、此等攝義

丑二、學習四攝熟他有情

寅一、四攝自性

寅二、立四之理由

寅三、四攝之作業

寅四、攝受眷屬須依四攝

寅五、略為解說

子二、特於後二波羅蜜多學習道理

丑一、修習止觀之勝利

丑二、顯示此二攝一切定

丑三、止觀自性

丑四、理須雙修

丑五、次第決定

丑六、各別學法

寅一、學奢摩他法 (續後)

寅二、學毘鉢舍那法 (續後)

寅三、學雙運法

辛二、特於金剛乘學習道理·

(續前) 寅一、學奢摩他法

卯一、修正資糧

卯二、依止資糧修奢摩他

辰一、加行

辰二、正行

巳一、身何威儀而修

巳二、正釋修習之次第

午一、引生無過三摩地法

未一、繫心所緣先如何修

未二、住所緣時應如何修

申一、明心住之所緣

酉一、總建立所緣

戌一、正明所緣

戌二、顯示何等補特伽羅應緣何境

戌三、顯示所緣異門

酉二、明此處之所緣

申二、心於所緣如何安住

酉一、立無過規

酉二、破有過規

酉三、示修時量

未三、住所緣後應如何修

申一、有沉掉時應如何修

酉一、修習對治不知沉掉

戌一、抉擇沉掉之相

戌二、於正修時生覺沉掉正知方便。

酉二、修習知己，為斷彼故，對治不起功用

戌一、正明其思，滅沉掉法

戌二、明能生沉掉之因

申二、離沉掉時應如何修

午二、依彼引生住心次第

未一、正明引生住心次第

未二、由六力成辦

未三、具四種作意

卯三、修已成就奢摩他量

辰一、顯示奢摩他成與未成之界限

巳一、顯示正義

- 巳二、有作意相及斷疑
- 辰二、顯示依奢摩他趣總道軌
- 辰三、顯示別趣世間道軌
 - 巳一、顯往粗靜相道須得正奢摩他
 - 巳二、依奢摩他離欲之理

(續前) 寅二、學毘鉢舍那法

- 卯一、依止毘鉢舍那資糧
 - 辰一、明了義不了義
 - 辰二、如何解釋龍猛意趣
 - 辰三、抉擇空性正見之法
 - 巳一、悟入真實義之次第
 - 巳二、正抉擇真實義
 - 午一、正明正理所破
 - 未一、必須善明所破之因相
 - 未二、遮遣餘派未明所破而妄破除
 - 申一、明所破義，遮破太過
 - 酉一、說其所欲
 - 酉二、顯其非理
 - 戌一、顯彼破壞中觀不共勝法
 - 亥一、明中觀勝法
 - 亥二、彼如何破壞
 - 亥三、諸中觀師如何答彼
 - 戌二、顯所設難皆非能破
 - 亥一、觀察堪不堪忍正理思擇而為破除，然不能破
 - 亥二、觀察由量成不成立而為破除，然不能破
 - 亥三、觀察是否四句所生而為破除，然不能破
 - 亥四、觀察有事無事等四句而為破除，然不能破
 - 申二、明所破義，遮破太狹
 - 未三、自派明顯所破之理
 - 申一、正明所破義
 - 申二、於餘所破加不加此之理
 - 申三、釋於所破應不應加勝義簡別
- 午二、破所破時，應成自續以誰而破
 - 未一、明應成自續之義
 - 申一、破除他宗
 - 酉一、出計

酉二、破執
 申二、安立自宗
 酉一、正破自續
 戌一、顯示所依有法不極成之宗過
 亥一、出計
 亥二、破執
 金一、義不應理
 金二、喻不相同
 戌二、由此過故顯示因亦不成
 酉二、自不同過之理
 未二、身生正見當隨誰行
 午三、依其能破於相續中生見之法
 未一、抉擇補特伽羅無我
 申一、正抉擇我無自性
 酉一、立喻
 戌一、顯車無性而為假有
 戌二、於彼斷諍
 戌三、由名差別皆得成立
 戌四、依此速得正見勝利
 酉二、合義
 戌一、合無自性義
 亥一、破我與蘊性一品
 亥二、破我與蘊性異品
 亥三、由此亦能破諸餘品

 亥四、依彼能見補特伽羅猶如幻化
 戌二、合由名差別成就義
 申二、顯由此成我所無性
 申三、此諸正理於餘例明
 未二、抉擇法無我
 未三、修習此見淨障之理
 卯二、毘鉢舍那所有差別
 卯三、修習毘鉢舍那之法
 辰一、破他宗
 辰二、立自宗
 巳一、雙修止觀之理
 巳二、於彼斷諍
 巳三、略攝修要
 卯四、由修習故毘鉢舍那成就之量